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THE FEDERATION OF HONG KONG
& KOWLOON LABOUR UNIONS



立法會 CB(2)1354/08-09(01)號文件

九龍深水埗大埔道6-8號福耀大廈2字樓
 2/F, FOOK YIU BUILDING, No.6-8 TAI PO ROAD,
 KOWLOON, HONG KONG.
 電話 TEL : 2776 7232, 2776 7242
 傳真機 FAX : (852)2788 0600

本會檔號 OUR REF :

來信檔號 YOUR REF :

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
 主席 李鳳英 議員 :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之權益委員會

對「僱員再培訓局的未來發展路向」的一些補充意見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簡稱勞聯)已於早前就「僱員再培訓局的未來發展路向」的公眾諮詢階段時發表了意見。而勞聯權益委員會現就「路向」一些補充意見如下：

- 1) 「學員培訓津貼的發放」方面
 正如早前的本會的意見，我們反對將全日制學員的津貼設立不同的津貼額，要求當局繼續往時的劃一津貼額為每天\$153.80，以免造成歧視及引致學員間之分化！退一步亦應積極考慮設立額外的申領機制，容許學員們在預設條件之下申領\$70 以外的\$83.80 的津貼。
- 2) 「學員的技能鑑定及專業認證」方面
 本委員會支持此肯定學員學有所成的發展方向，並強烈要求「再培訓局」提供更多的配套和誘因鼓勵和支援學員們參與相關的考評，例如：評核費用的資助等。
- 3) 「增加培訓課程的銜接性，為在職人士提升技能」方面
 - ⓐ 本委員會支持「再培訓局」接辦「技能提升」計劃，為在職員工提供更多的培訓增值機會，但本委員會反對將來的「技能提升課程」，出現「同班不同費用」的方式，預期將直接影響在職人士的進修意慾及令營辦者增加了額外而無謂的行政成本。
 - ⓑ 本委員會亦對「在職人士提升其他行業的技能」的發展路向有所懷疑！當推行時，會令社會人士對「技能提升課程」學員的學習成果的認受性受損！
 - ⓒ 本委員會認為將來「技能提升課程」訓練機構的甄選方面，應充分考慮各

行業的實際情況，積極考慮設立符合各行業特性的「專項服務提供者」，始能充分發揮各民間培訓機構的靈活性及其網絡空間，避免了「追求品牌效應」所帶來的反效果。

4) 「改善課程內容及增加課時」方面

本委員會不反對在課程內容方面增加「個人素養的培訓」，但現實是當同一學員參加不同的全日制課程時，將會出現重複又重複的「個人素養」培訓，直接造成培訓資源的損耗。

最後，本委員會建議「再培訓局」的發展路向始終應以鞏固基層工友的就業及增強失業工友的再就業的方向為本，避免一味追求品牌效應，造成服務提供者過多無謂的文件工作以符當局要求，直接令投入「能力及應用為本」訓練的資源減少，更不應將「再培訓」發展成為某些人「自我催眠的虛幻想象」。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權益委員會
2009-04-15